

通讯员 宁成贤 快报记者 赵丹丹在**市城市管理局**为你报道

再随地吐痰,小心逮到曝光

城管出狠招对付五大不文明行为,今起只是劝导,25日“抓拍小组”正式出动

走在街头,你有没有随地吐痰,或是随手乱扔杂物?如果有的话那你得注意了,从今天起,南京市城市管理局将对相关不文明行为展开教育劝导;从10月25日起,将设立“城管行”抓拍小组,不定期、不定点在城区主干道、商业区,对乱吐痰、乱扔垃圾、乱张贴等五大不文明行为进行抓拍,对于情节严重者,将在报纸、电视、网络上公开曝光,并进行处罚。

五大不文明行为

- 随地吐痰、乱扔垃圾杂物**
包括从机动车内向外乱扔垃圾、乱扔垃圾、沿街店家随意倾倒垃圾等。
解读:不仅是曝光,随地吐痰将被处以20元—200元的罚款,而乱扔杂物,随意倾倒垃圾,将被处以50元—200元的处罚。
- 乱张帖、乱涂写**
在城市主干道、行道树上、繁华街区乱拉乱挂等。
解读:主要是指在主干道两侧、行道树上、商业广场等乱晾晒衣物,未经允许私拉横幅等行为,如果经过说服教育后还犯者,个人处以50—200元罚款,单位处以200—2000元罚款。
- 随意摆摊设点、沿街叫卖、乱停乱放**
解读:经过区县城管局批准并报市城管局备案后批准的临时摊点才可摆摊设点,没有经过许可设摊点、沿街叫卖的流动摊点将被曝光,经过教育说服后仍
- 损毁市政、环卫、园林公共设施**
解读:主要是损坏路灯、公共座椅、垃圾桶等公共设施的行为,根据治安处罚法,将处以500元以下的罚款。而损坏城市道路的,按照规定,将处以500—2000元的罚款。损坏树木、绿化园林的,将按照损失费的1—5倍进行处罚。
- 乱张帖、乱涂写**
解读:主要是指制造城市牛皮癣,包括在电线杆、公交站台、居民小区门口、路面上乱张帖、涂写小广告的行为,违反者将处以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的罚款。

有奖征图
市民可以在西祠“紫金城管论坛”(http://njcg.xici.net)上发图跟帖,或把图片发送到电子邮箱:njszcg@163.com。
制图 沈明

8月测评吃了两鸭蛋

昨天记者在新街口附近转了一圈,发现不少不文明的现象。一名中年男子,叼着烟,没走几步,就将烟头扔在地上,尽管垃圾桶就在离他不到两米的位置,他也懒得走过去扔,随后该男子咳嗽几声,随口吐出一口浓痰,粘在地上,不卫生也影响了城市的形象,一路过来,这样的现象真是屡见不鲜。快报曾报道过8月份南京市公共文明指数测评报告的相关情况,当时在总成绩70.75分的基础上,两个零分格外刺眼,其中“乱扔杂物、随地吐痰”就是其中一项失分点。

先劝,再曝光处罚

昨天,南京市城管行政执法局表示,从今天起,将对五类违反城市管理条例的不文明现象,依据《江苏省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南京市市容管理条例》进行教育劝导,而从10月25日起,南京市城管局将设立一些“城管行”抓拍小组,与《城管行》专题电视节目进行互动,不定期、不定点在城区主干道、商业区等进行抓拍。同时,将在各家报纸、电视台以及网络上开设“不文明行为曝光台”专版或专栏,对情节严重者进行公开曝

光,并按照相关规定,实施处罚。将被曝光的五类不文明行为如下:

——**随地吐痰、乱扔垃圾杂物**,包括从机动车内向外乱扔垃圾、乱扔垃圾、沿街店家随意倾倒垃圾等。

——**在城市主干道、行道树上、繁华街区乱拉乱挂等**。

——**随意摆摊设点、沿街叫卖、乱停乱放**。

——**损毁市政、环卫、园林公共设施**。

——**乱张帖、乱涂写**。

——**随意摆摊设点、沿街叫卖、乱停乱放**。

他还表示,公开曝光五类不文明行为,不仅仅是一两个月的事,将长期执行下去,同时在抓拍、曝光少数人不文明行为的同时,对辖区管理责任人监管不到位情况也要进行考评,并将对不文明现象曝光情况和管理情况实施月度点评。

犯者,将处以20元以上,200元以下的罚款。而乱停车乱堆放杂物也将被曝光,乱堆杂物,个人将被处以50—200元的罚款,单位将被处以200—1000元的罚款。

——**在城市主干道、行道树上、繁华街区乱拉乱挂等**。

——**随意摆摊设点、沿街叫卖、乱停乱放**。

——**损毁市政、环卫、园林公共设施**。

——**乱张帖、乱涂写**。

——**随意摆摊设点、沿街叫卖、乱停乱放**。

他还表示,公开曝光五类不文明行为,不仅仅是一两个月的事,将长期执行下去,同时在抓拍、曝光少数人不文明行为的同时,对辖区管理责任人监管不到位情况也要进行考评,并将对不文明现象曝光情况和管理情况实施月度点评。

》有此一问

曝光不文明现象会不会涉嫌侵权

对此,有市民质疑,曝光不文明现象会不会侵犯到市民肖像权和隐私权呢?南京市城管局指挥中心陈中伟主任表示,之前,他们也查看过相关的法律条例,侵犯肖像权主要是指未经本人同意,以营利为目的使用他人肖像的行为,因此不存在侵犯肖像权,何况曝光的目的是为了曝光不文明行为,公开曝光的照片会做到尽量不出现被曝光者的正脸,影像上也会采用马赛克等方式进行处理。至于是否侵犯隐私权,陈中伟认为,曝光的是市民在公共空间中的不文明行为,不存在侵犯他人隐私权。

对此,江苏南京华庭律师事务所律师的张伟律师表示,目前,没有法律禁止曝光违反行政法规的行为,按照法无明文禁止,即可实施原则,曝光不文明行为应该不构成隐私、肖像权的侵犯。同时,江苏佳民律师事务所严震律师提醒,曝光前,要给当事人申诉辩解的机会,在确认确实违反相关法规后,进行曝光,防止因为错误定性而对曝光者造成不良影响。

快报记者 朱俊俊
在**东方城**为你报道

少了安检 新车上牌快多了

提醒一句,不是所有新车都免检

根据公安部的规定,10月1日起,凡是出厂检验合格的轿车,在车管所登记上牌时无需再次安检。由于国庆期间车管所新车不上牌,从昨天开始,南京市车管所正式执行这一政策。新政首日,少了安检的环节,上牌确实快了许多,半个小时就能搞定。

昨天下午三点,记者来到南京市车管所东方城上牌点,发现排队等候上牌的车辆没有以前那么多了。“其实今天上牌的车也非常多。”车管所的一位民警告诉记者,根据他们统计,昨天全市一共受理登记了1000多辆需要上牌的新车,其中有800多辆属于轿车,而到东方城上牌的有400多辆,比国庆前略多一些。车管所的负责人分析,队伍变短秩序变好,一个原因是他们把大型汽车的上牌放到其它点了,另外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无需安检了。记者对比了一下,新车安检取消之后,每一位车主可以节省50元,而时间至少节省半个小时。

根据公安部的要求,自2010年10月1日起,所有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轿车产品,办理注册登记前,都无需再进行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二是经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具备生产一致性保证能力的企业生产的其他小型、微型载客汽车和两轮摩托车,无需进行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

但车管所的负责人告诉记者,不是所有的新车都是免检的,出厂两年内的车可以免检,但超过这个时限,必须安检,所以,一些购买库存车的市民要注意,这些车将不在免检的范围内。另外,一些市民从4S店购买了新车后不久,在上牌之前发生车祸,经过整修的,也要接受安检,因为车辆在经过修复之后,安全性能会有所改变。

根据公安部规定,轿车是指5座以下的小型汽车,那么对于一些CRV、SUV等跨界多功能汽车,是否需要安检呢?车管所负责人提醒,车辆是否需要安检,他们是严格按照工信部公布的标识目录进行,进入目录的车一律免检,所以,车主可以向4S店的销售人员咨询,也可以查阅目录,看看自己的车是否在免检的范围内。

通讯员 张妍 快报记者刘峻
在**省血液中心**为你报道

1320人 长假献血解血荒

昨天,记者从江苏省血液中心获悉,国庆节长假期间,共有1320人无偿献血,累计献血量47万毫升。省人民医院专家告诉记者,目前该院延迟的择期手术已经逐渐恢复,血荒已经是暂时结束了。

省血液中心体采科郭东辉科长介绍,国庆节期间,市民的献血热情很高,除去这1300多人成功献血外,还有几百人也想献血,但因转氨酶指标不合格在献血前体检这一关就被提前淘汰。转氨酶是肝功能的一项指标,休息不充分、生活不规律以及不科学的饮食等都能引起这项指标升高。

该中心献血服务科负责人周知祥介绍,长假期间献血的人群中,学生和外来打工者加起来占到60%~70%。市民的献血热情也有一定提高,有夫妻二人、母女二人、一家三口约好一起来献血的。

快报记者 陈英 钟晓敏 通讯员 阮超 杨有祥在**六合**为你报道

这块不起眼的小石头 从8000块拍到了10.1万



拍出10.1万“天价”的石头 通讯员 阮超 摄

拍卖会上,一颗底价8000元雨花石,在竞拍40多轮后,以10.1万元成交,成为“全场之冠”,而雨花石卖出了汽车价,也让围观者啧啧称奇。这颗雨花石的“新主人”则表示,黄金有价石无价,花一辆小汽车的钱买到自己喜欢的石头,值!

“春江月韵”、“报春”、“平湖秋韵”……昨天,一场雨花石拍卖会六合区举行,本次拍卖品是从收藏家多年收藏的雨花石中挑选出来的珍品,起拍价最低的2000元,最高的9000元。与一般拍卖会的“慢热”不同,这次雨花石拍卖会一上来就

竞争异常激烈,第一枚雨花石“桃花源”每次100元加价,一直从3500元的起拍价喊到了5000元才成交。之后的拍卖成交价不断刷新纪录,对18号拍品“虎啸”的争夺更是一度达到了白热化,当拍卖师喊出底价9000元后,举牌者此起彼伏,开始一千一千往上加,后来一加就是三五千,最后以5.1万元成交。

原以为“虎啸”是全场最高价,没想到,后面还有更高的,“驭龙仙山”拍出了6.2万元,不过还是让最后一枚“湖滨春光”给比下去了,这枚底价8000元的雨花石经过44轮的“疯狂”争夺,以10.1万元成交,成为拍卖会上的“石王”!得主——宇扬正英雨花石有限公司总经理周正林高兴地说,他就是冲着这颗雨花石来的,花10.1万元还是很值的。

经过1个小时的紧张较量,拍卖会圆满落幕,亮相的24枚雨花石除2枚流拍外,22枚当场成交,交易总额40.03万元,溢价28万多元!

快报记者 胡玉梅 赵丹丹
在**置地广场**为你报道

公交车人流广告 有望“打”掉

昨天,就南京文化建设方面一些话题,南京市文广新局相关负责人走进《政风行风热线》,和网友进行交流。其中网友对公交车上少儿不宜的广告特别反感,相关人员表示将与经营单位进行沟通,如有违规,要进行查处。

一位网友说,现在公交车上的广告,大多是关于无痛人流和疾病的,这些都是少儿不宜的广告。公交车是学生们上学的主要交通工具,这样的广告孩子们看多了,势必会“污染”了孩子们的身心健康。网友呼吁,让主管部门来管一管,还孩子们上学途中的一片净土。

南京市文广新局广电社会管理处处长叶晓婷说,这种少儿不宜的广告是被明令禁止的。她说,广电总局从今年一月份就颁布了61号令,这个“令”就是严格禁止一些不正常的广告。少儿不宜,三餐不宜的广告都有明确的规定。她说,目前南京市场上公交的车载电视有两家经营,他们会和这两家经营单位进行沟通,如果有违规,还要进行查处。